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2學年度體育班新生入學招生簡章

一、依據：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及112年2月18日南市體競字第1120218593A號函辦理。

二、目的：

（一）讓喜愛運動的選手能繼續運動。

（二）讓國小培訓之選手有銜接發揮潛能之環境。

（三）結合各項運動專長培訓優秀人才爭取更多榮譽。

（四）建立輔導優秀學生運動選手升學管道。

三、招生專長項目：棒球、羽球：正取29人。

四、招生班級：國小五年級招收1班。

五、報名資格：

1. 以設籍本市之國民小學完成四年級課程之學生皆可。
2. 凡具備甄試項目專長之學生。(檢附參賽秩序冊影本核「與正本相符」章或學校教師推薦函)

六、簡章公告：

 (一)本校網站首頁─學校公告

 (https://schoolweb.tn.edu.tw/~ches\_www/modules/tadnews/index.php）。

 (二)洽本校學務處體育組長領取紙本簡章。

 (三)洽本校警衛室領取紙本簡章。

七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到112年3月21日(星期二)中午12:00前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
八、報名地點：學務處體育組。聯絡人及電話：體育組長陳建州老師

 06-2689951轉827

九、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逕向崇學國小學務處直接報名。（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）

十、報名程序：

（一）填寫報名表及准考證，並繳交設籍本市具居住事實之資料影印本（如報名資格）。

（二）將最近三個月內所照二吋半身脫帽正面照片兩張，分貼於報名表及准考證上（照片背面寫就讀學校及姓名）。

（三）繳交參賽秩序冊影本或學校教師推薦函。

 (四) 領取准考證。

十一、甄試日期：112年3月22日（星期三）（各校甄選時間相同，每位考生只能參加一校報名）

甄試時間：

13：30~14：00報到

14：00~16：00專長項目測驗 如考試人數過多，則延長考試時間。

十二、甄試地點：本校操場（棒球）、崇學館（羽球）。

十三、測驗項目：

1. 專長項目：佔100％
2. 國小佐證資料成績計分標準（20％）
	1. 量化計分表

備註：成績證明競賽加分辦法如下：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 名次性質 | 第1名 | 第2名 | 第3名 | 第4名 | 第5名 | 第6-8名 | 備註 |
| 全國性 | 20 | 18 | 16 | 14 | 12 | 10 |  |
| 縣市性 | 9 | 7 | 6 | 5 | 3 | 2 |  |

* 1. 限就讀本市國小期間參加該甄選項目比賽成績選最優一次採計
	2. 任何競賽成績需附影印本文件並核與正本符者，才予以採計。

十四、專長項目考試內容：共同術科測驗40％、分組專項測驗60％。

 (一) 共同術科測驗(40％)

 1. 8公尺折返跑×4 (20％)：置物左右折返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速度（秒） | 9:30 | 9:50 | 10:10 | 10:30 | 10:50 | 11:10 | 11:30 | 11:50 | 12:10 | 12:30 |
| 得分 | 20 | 18 | 16 | 14 | 12 | 10 | 8 | 6 | 4 | 2 |

 2.一分鐘仰臥起坐(20％)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次數 | 37 | 35 | 31 | 29 | 26 | 25 | 23 | 20 | 17 | 13 |
| 得分 | 20 | 18 | 16 | 14 | 12 | 10 | 8 | 6 | 4 | 2 |

 (二)分組專項測驗(60％)

 1.棒球：(1)棒球擲遠(3次)（30％） (2)打擊練習(10球)（30％）

 2.羽球：(1)米字步伐(3次)（30％） (2)發球練習(10球)（30％）

十五、錄取名額：總錄取人數正取29人，備取以各核定錄取種類人數的三分之一為限，總錄取人數未達15人之學校，不得成班。

十六、放榜日期：112年3月23日(星期四)下午4時前於本校網站公告，並寄發成績通知。

十七、報到：112年3月25日(星期六)上午8時至下午4時、112年3月26日(星期日)上午8時至中午12時。

十八、附則：體育班轉入、出辦法：

1. 各校原核定體育班如有缺額時，得於寒、暑假期間辦理轉入學生作業，其轉入考試方式同招生簡章規定。
2. 無法適應該班級體制之學生經轉介輔導室輔導後陳報市府核定，依下列規定辦理

1、屬原學區之學生，得轉出至原校普通班，惟需以s型或抽籤常態

 班方式辦理。

 2、非屬原學區者，則需轉回原學區學校普通班，並需以s型或抽籤常

 態編班方式辦理。

十九、招生簡章經本校審議委員會審核後實施，若有未盡事宜得依實際招生情形修

 正之。

承辦人： 主任： 校長：

**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2學年度體育班招生考試報名表**

編號:\_\_\_\_\_\_\_\_

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 |  | 生 日 |  　年　月　日 | 性別 |  | 請貼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相片 |
| 現讀國小 | 國小 | 身分證字號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年 班 |
| 監護人姓名 |  | 聯絡電話 | 市話 | 專長項目 | □ 棒球 |
| 行動電話 | * 羽球
 |
| 通訊地址 |  □□□ 縣市 區鄉鎮市 路街 段 巷 號 弄 樓 |

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2學年度體育班招生考試准考證 | 注 意 事 項一、考生須於規定時間，攜帶准考證到操場報到。二、分組專項測驗時程、順序 依現場公告進行。三、各項測驗唱名三次，未到 者，以棄權論。四、應考學生請穿運動服、球 鞋應考。五、考生不得冒名頂替，如有違規取消考試資格。六、考生如有共同術科及分組專項測驗，任何一項未測驗者，一律不予錄取。  |
|

|  |
| --- |
| 請貼二吋正面半身脫帽照片 |

 1、測驗日期：**112年3月22日(星期三)**2、報到時間：**13：30~14：00(操場)**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時 間 | 科 目 | 監考老師 |
| 14：00~14：30 | 共同術科測驗 |  |
| 14：30~16：00 | 分組專項測驗 |  |

 |

**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112學年度體育班入招生考試**

**家 長 同 意 書 暨 切 結 書
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 =**

 **本人同意子弟 報考臺南市東區崇學國民小學體育班。倘能錄取，除無條件接受指導訓練外，並能代表學校參加各級比賽、參與體育班各項教學及活動，以爭取最高榮譽；願接受師長加強行為品德修養之指，若有任何不良行為，經查屬實，願接受最嚴厲之處分。若是不願再接受訓練指導、不代表學校參加比賽、不參與體育班活動、品德行為不良或是無法適應體育班各項學習時，則願接受轉班或轉學，絕無異議。**

**謹 此**

 **家長簽章：**

 **身分證字號：**

 **學生簽章：**

 **身分證字號：**

 **地址：**

 **電話：**

**中 華 民 國 112 年 月 日**